

# 最新打击涉拐违法犯罪工作总结报告 打击违法犯罪工作总结精选

报告是一种常见的书面形式，用于传达信息、分析问题和提出建议。它在各个领域都有广泛的应用，包括学术研究、商业管理、政府机构等。那么什么样的报告才是有效的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最新打击涉拐违法犯罪工作总结报告 打击违法犯罪工作总结精选篇一

我乡领导高度重视此次专项行动，迅速组织成立了由祝琼副乡长为组长、刘波涛（综合办主任、安监站站长）马达（劳保所所长）为副组长的“整治非法用工、打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召开了劳动保障等九部门的领导小组成员会议，共同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及计划，办公室于2009年7月5日将行动方案转发到各部门、各村、各社。要求各部门、各村、社高度重视，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同时召开会议，要求全乡在专项行动工作确保做到“四个到位”。一是组织领导到位；成立以政府的分管领导为组长，派出所、劳动保障、国土、民政等部门为成员的领导小组。二是责任落实到位；抽调精干力量按照分片包干、责任到人的原则开展工作。三是全面排查到位；对辖区的用人单位排查做到不漏一村、不漏一户进行拉网式的全面排查。四是依法查处到位；在全面排查的基础上要求各乡镇建好台帐工作，同时对发现的问题要依法进行处理，并做好善后工作，从而达到长效管理的工作机制。

本站[]

二、精心组织，讲究实效，认真做好专项行动的宣传发动

为切实搞好专项行动的舆论引导，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舆论监督、群众监督相结合的作用，做到上下互动的良好局面，我乡紧紧围绕《实施方案》要求，我乡在用人单位较为集中的地方张贴和散发，公布了举报电话，宣传法律、法规政策，通过宣传在全乡大力营造维权氛围，提高全民的法律意识。

### 三、精心组织、狠抓落实，确保专项执法取得实效

认真组织排查、建立检查资料台帐，各村按照行动方案要求对各自辖区内的采石厂、冶铁厂、水泥厂、磷化公司，所有用人单位进行了一次拉网式的全面摸底调查，共排查登记户用人单位，涉及劳动者人，检查中我乡采取逐户上门实地检查的方式，通过调阅单位的相关证照、工资表、花名册、询问单位负责人及部分职工，确定单位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认真填写《情况登记表》，并做好资料数据的汇总，建立了检查资料台帐，对有存在问题的用人单位我们提出了整改建议。

### 四、存在问题

通过专项检查，我乡用人单位普遍存在着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未参加社会保险的违法行为，个别砖瓦厂还存在工资按比例发放、年底一次性结清的工资发放方式，这种做法虽然是单位与职工双方协商约定好的，但实际上违反了劳动法律、法规。

### 五、整治非法用工打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案件情况：

## 最新打击涉拐违法犯罪工作总结报告 打击违法犯罪工作总结精选篇二

一是及时召开会议□20xx年11月28日，由县委常委王慧君主持

召开了由林业、公安、工商、卫生、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农粮、森林公安等部门负责人和各乡镇（镇）主要领导参加的全县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会议，专题研究，部署专项整治活动开展工作。

二是及时组织机构。为加强专项整治行动的组织领导和部门协调工作，县里专门成立了由县委常委任组长，县政府分管副县长、林业局长任副组长，林业、工商、公安、农粮、卫生、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等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县级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和协调专项整治行动的开展，各乡镇（镇）政府也同时成立了乡级专项行动领导小组，负责辖区内的专项整治行动。为了提高专项整治行动效果，专门成立了由森林公安局长任组长，森林公安干警、林政稽查人员、各乡镇（镇）林业工作站林业行政执法人员、工商执法人员组成的联合执法行动小组，负责专项整治行动的具体实施。

三是及时制订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为确保专项整治行动有章可循，实现专项整治行动目的，县委办、政府办联合制订下发了《开展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违法犯罪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寻办发电[20xx]59号）。实施方案中明确了指导思想、工作目标、组织领导、部门工作职责、整治范围和重点、整治时间和整治工作要求。

1、宣传发动□20xx年11月29日—12月4日期间，县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有关部门分成3个宣传组，采取张贴标语、悬挂宣传横幅、利用新闻媒体、发放通知等方式进行野生动物保护重要性和驯养、经营、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有关规定。宣传发动期间共在集贸市场、酒店等人群聚集区张贴、悬挂宣传标语、横幅200余条、电视游字广告、公益广告1200余条次，发放整改、禁止经营、暂停驯养等各类通知300余份，宣传工作到位，效果明显。

2、调查摸底。在宣传发动的同时，县城组织3个工作组、15个乡镇（镇）各组织1个工作组对县城和乡（镇）辖区所有野生

动物经营、加工及驯养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调查，重点是野生动物繁衍地、迁徙停歇地、迁徙通道、药店、集贸市场、花鸟市场、宠物市场、驯养繁殖场、餐饮店、药店、汽车站、货运场等。总共调查以上涉及野生动物生活、驯养、经营等场所619个，从调查情况看，涉及场所有些存在经营、加工、驯养野生动物现象，但没有发现违法行为。

集中整治行动结束后，联合执法行动组不定期组织了4次重点突击检查行动，未发现违法行为。

通过集中整治行动和不定期突击检查，全县群众，特别是相关经营业主对保护野生动物、促进人与自然和谐有了充分认识，专行整治工作达到了目的要求。

1、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基础薄弱、缺乏专业人才、监测设备、资金投入等问题无法满足正常的野外巡查，救护、监管等保护管理工作。

2、野生动植物产业缺乏资金投入及政策的扶持，发展规模小，抵制市场风险能力很弱。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保护野生动植物宣传活动，继续贯彻落实好我县的全封山政策，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形式长效机制，并以苏区振兴发展为契机，争取国家的项目扶持，加强野生动植物的保护、提升、客观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引进科学技术，促进野生动植物的产业发展，以达到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双赢的目的。

## **最新打击涉拐违法犯罪工作总结报告 打击违法犯罪工作总结精选篇三**

### **一、工作成效**

(一) 加强组织领导，提升办案质效

(二) 注重沟通协作，凝聚打击合力

二是加强捕、诉衔接。充分发挥与公安机关建立的侦捕诉衔接机制作用，在侦查环节对重大、复杂、敏感案件主动提前介入，了解案件侦破进展，及时引导侦查取证；在案件作出批准逮捕后，通过发出“继续侦查提纲”、每半月与公安机关办案人召开案件推进协商会等形式，指导公安机关及时补充证据、追抓漏犯、追诉漏罪。共发出《不捕案件补充侦查提纲》24份，《逮捕案件继续侦查提纲》61份，同步跟进继续侦查取证工作。

(三) 准确把握政策，依法精准打击

## 最新打击涉拐违法犯罪工作总结报告 打击违法犯罪工作总结精选篇四

区域的非法组客、强行拉客、色情骗客等违法现象的整治工作，一直以来是我所的工作重点，通过三年时间的不间断整治，成效比较明显，\*\*区域的治安状况已有了较大的改变。

我们主要采取了四项措施：

1、专门成立汽车西站警组，严厉打击非法组客现象。我们在警力紧张的情况下，专门抽调3名民警成立汽车西站警组，他们的主要工作就是围绕汽车西站，对非法组客、霸王餐、色情拉客和坑蒙拐骗等行为进行查处和打击，特别是去年上半年，民警们经常是凌晨二点上班，查处了一批霸王餐快餐店的业主。对非法组客现象我们也一直加大力度查处，仅今年上半年，该警组就查处扰乱车站秩序案件23起，抓获违法人员31人，其中拘留26人。

3、加强多部门联合执法，探索\*\*区域治理的长效机制。我们

加强同铁路派出所、市行政执法局\*\*分局、出租车治安管理处、旅馆业管理站、市运管处、工商、卫生等相关职能部门的联系，合力开展对\*\*广场区域的联合整治，严厉打击非法接客、骗客、倒卖车票的违法人员；清除在\*\*广场的非法摊点和强讨恶要人员；对于汽车西站周边几家经常宰客、开霸王餐的饭店，多次进行暗访，会同工商部门上门督察。同时，积极牵头召开多部门的联合会议，集思广益，认真探索综合治理的思路，制定管理措施，共同构建防控体系，发挥联合管理功效，合力打造文明\*\*。

4、注重来信来访工作，及时查结信访案件。针对旅客对\*\*区域被骗、被偷案件投诉较多的实际，我们一方面加强辖区的巡逻，制止和减少案件的发生；另一方面，对来信来访案件一律由一名所领导牵头负责查实、报结，尽量做到让当事人满意。对人大、政协等部门的议案、意见、建议等，所班子予以高度重视，全力以赴予以落实和办理，做到不拖不推。

## 二、规范执法，从多方面提升民警队伍的整体形象

首先，从直观印象上来提升派出所的形象，增强群众的认知感。

一是威严感。一走到所大门，就会看到醒目的派出所标记，有清楚的警务公开栏和办事指南，有立警为公，执法为民的庄严承诺，让人自然会感受到这是一个执法部门。

二是整洁感。进入\*\*所大门，两边是错落有致的绿化带，整个大院卫生干净、整洁，办事大厅宽敞、明亮、干净，让办事群众真实感受到派出所环境的整洁。

即不让工作事项在我这里延误；不让工作差错在我这里发生；不让不良风气在我这里出现；不让公安形象在我这里受损；不让群众在我这里受冷遇。

# 最新打击涉拐违法犯罪工作总结报告 打击违法犯罪工作总结精选篇五

我市高度重视这次整治非法用工打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在接到上级通知后，迅速将文件转发至各县（区），同时，由劳动保障部门牵头，与相关部门沟通联系，成立了以市劳动保障局局长为组长，相关部门分管局长为副组长，各部门责任处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市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市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支队长任办公室主任。各专项行动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抓紧进行贯彻落实，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了我市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分工，抽调精干力量组成专项行动检查小组，在市专项行动领导小组统一调度下，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排查和整治工作，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各县（区）也积极行动，均制订专项行动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全市专项行动组织领导及时到位。

为努力营造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良好氛围，市和各县（区）通过印发宣传资料、开展咨询活动，媒体宣传、悬挂横幅、公布投诉举报电话等多种形式，将主动检查、受理投诉举报和社会舆论监督相结合，广泛宣传开展整治非法用工、打击违法犯罪专项行动的重要意义，普及《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义务教育法》、《治安管理教育法》、《职业病防治法》、《刑法》、《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禁止使用童工规定》、《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等法律法规知识，增强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女职工和未成年工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和能力，在全社会营造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的良好氛围。

各县（区）充分发动和依靠乡镇、村等基层组织的力量，利用乡镇劳动保障服务站、劳动保障监察中队平台等，从相关部门抽调精干力量，加强组织协调，组成专项行动联合检查组，明确工作区域和工作责任，对所辖区域内的劳动密集型中小企业、城乡结合部和乡村企业，特别是乡村小砖窑厂、

小矿山、小作坊等进行全面排查，发现问题依法严肃处理。同时，将主动检查、受理举报投诉和社会舆论监督结合起来。向社会公布专项行动投诉举报电话，认真受理投诉举报，力争做到排查全面彻底，不留死角。据统计，全市共检查“三小”企业418户，其中小砖窑户，小矿山户，小作坊户，其他劳动密集型企业户，涉及劳动者万人。对检查中发现的未依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未为职工办理社会保险、拖欠职工工资、违反职业健康与卫生管理规定、违反安全生产规定等问题，依法作出责令改正案件件，为名劳动者补签了劳动合同，督促用人单位为名职工办理了社会保险，为名劳动者补发工资万元，取缔无证无照小作坊户，作出行政处罚的案件件，罚款万元，没有发现涉嫌拐骗、使用童工、限制人身自由、强制劳动、\*待伤害以及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参与非法生产经营活动等重大违法案件。

我市专项行动虽然取得了初步成效，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特别是乡村“三小”企业，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用人单位与劳动者法律意识还不强。“三小”企业的经营者和劳动者的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知晓率相对较低。用人单位劳动管理不规范，缺乏必要的管理人员。劳动者多为粗壮工，文化水平不高，缺乏必要的保护意识。二是无证无照经营的“三小”企业依然存在。有的企业工商登记证，资源许可证、生产许可证、税务登记证不具备、不齐全。三是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时有发生。有的用人单位用工不规范，疏于审核劳动者的身份，不依法与劳动者签订劳动者合同，不按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工资，不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加班加点现象较为严重，劳动条件相对较差，有的企业缺乏必要的劳动保护措施。四是劳动保障监察力量薄弱，队伍建设还需不断加强。

为巩固这次专项行动成果，谋求长期效应，针对专项行动中发现问题，各县（区）及时进行分析，总结经验教训，完善相关制度，着手建立长效机制。对确因企业经营困难，短



期难以整改到位的，及时向当地政府和有关领导作汇报，专项行动结束后将跟踪管理，强化宣传教育，促使企业自觉守法经营；对排查过的用人单位加强相关政策法规教育，实行定期回访制度；对于有侵害职工合法权益记录的用人单位，将进行重点监察，加强日常巡查。